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27 January 202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
议程项目 5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八年以色列在被占领的东耶路撒冷和被占领
巴勒斯坦领土其他地区的非法行动2023 年 1 月 26 日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大会主席和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同文信

巴勒斯坦人民在得不到国际保护的情况下，继续遭受占领国以色列的致命攻击和暴行，以色列不仅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而且还公然蔑视法律以及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国际社会，全盘推卸其法定义务和责任。

今天，1 月 26 日，以色列占领部队又一次对杰宁难民营进行大规模军事入侵，该难民营曾多次遭到侵略和屠杀。以色列士兵以其惯常的不受惩罚方式开展行动，暴力袭击房屋并发射实弹，完全不顾及人的生命。

以色列占领部队杀害包括 1 名妇女和几名青年在内的 9 名巴勒斯坦人，打伤 20 多人，以色列占领军一再阻挠和拖延对上述人员的医疗救助，包括向救护车和医务人员开枪。据称，有 4 名伤员正在住院，情况危急。在这次罪恶袭击中丧生的人员的身份已经得到确认，他们是：

Abdullah Marwan Juma Musa, 18 岁

Wesam Amjad Abu Joish, 19 岁

Izzidine Yassin Salahat, 22 岁

Nour Sami Mohammed Ghneim, 23 岁

Saeb Asim Mahmoud Azriqi, 26 岁

Majida Abdelfattah Mahmoud Obeid, 61 岁



Mohammed Sami Mohammed Ghneim, 34 岁

Mohammed Mahmoud Mohammed Sbeih, 35 岁

Moatassim Mahmoud Ahmed Abu al-Hassan, 37 岁

他们的家人和杰宁难民营的居民悲痛欲绝，巴勒斯坦人民再次受到这个好战的殖民占领者的伤害，这个占领者继续无情地进行侵略，使用致命武力和非法措施等一切手段来压迫和征服巴勒斯坦人民，这种行为严重违反法律，粗暴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以色列官员肆无忌惮地激化这一本已动荡不安的局势，威胁要对巴勒斯坦人民发动更多攻击，从而进一步暴露了这个极右极端主义政府的意图。

对处于占领下的平民使用此种武力和威胁使用武力，这种行为没有任何道理。即使以色列声称在巴勒斯坦地区的“搜捕行动”中进行所谓的“预防性攻击”或“挫败”所指称的袭击，也不能成为对处于占领下的人民实施这种野蛮行径的理由。巴勒斯坦男子、妇女和儿童在家中、在以色列检查站、在城镇、村庄和难民营被殖民占领者杀害，占领者不把他们视作人，并因他们出现在自己的土地上而感到愤怒。占领者认为自己不仅是这些人的最高主宰者，而且还是法官和行刑人，并且毫不掩饰对他们的仇恨和种族主义以及对国际法和人权的完全蔑视。

事实是，以色列及其军队和定居者根本无权进入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对杰宁或纳布卢斯或巴勒斯坦任何其他地区的这种入侵没有任何正当理由，国际社会不能继续相信为以色列不断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恐怖主义行为并公然犯下战争罪行和危害人类罪行给出的这种托词。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必须得到维护，不仅是在口头上，而且还同样在行动上。此外，早就应当开始质疑以色列关于哪些人是所谓的“好战分子”或“恐怖分子”的评判标准，因为事实是，以色列把巴勒斯坦人当作攻击目标的原因在于他们的身份——巴勒斯坦人——以及任何反对这种非法殖民占领的行为，包括非暴力抗议。

在这方面，我必须提请注意以色列代表 1 月 18 日在安全理事会提出的无耻、错误的说法，包括反复提到“巴勒斯坦恐怖分子”，其中提到一名 45 岁的巴勒斯坦男子 Ahmad Kahla，他在自己十几岁的儿子面前被以色列士兵以处决方式射杀。包括以色列媒体报道在内的证据与以色列的错误说法完全矛盾，许多其他案件也是如此。

世界必须停止不加任何质疑地相信以色列的歪曲叙述和此类宣传的做法。以色列不是巴勒斯坦土地上的主权国，巴勒斯坦人民不是“恐怖分子”，这些行动不仅是传统意义上“法律和秩序”措施范围内的“搜捕行动”。这是一个占领国使用暴力和所有其他非法手段来强制推行和巩固对巴勒斯坦人民和土地的控制，并在民众中制造恐惧，以迫使他们服从和接受以色列的非法存在。

以色列公然以“反恐”为由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侵略，必须揭露、谴责和反对其虚假的托词和叙述。这种占领在任何方面都是非法，占领者无权进入巴勒斯

坦人的家园、城镇、村庄和难民营并以暴力方式对我们的人民实行非法统治，必须结束这种占领。

因此，巴勒斯坦领导人再次紧急呼吁为巴勒斯坦人民提供国际保护。只要这种非法殖民占领继续存在，而且巴勒斯坦人民继续无法行使包括自决权在内的各项不可剥夺权利，鉴于占领国以色列的威胁和侵略不断升级，国际社会就必须采取行动，确保依照国际人道法以及联合国相关决议(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471(1980)、605(1987)、681(1990)、904(1994)和 1073(1996)号决议)和秘书长 2018 年就此向大会提交的报告提供保护。

此外，我们重申，迫切需要追究责任，以遏制和制止这些针对巴勒斯坦人民的罪行。只要以色列政府官员、军事人员和定居者认为他们不会因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和严重违反国际法而被追究责任，他们就会更加大胆妄为，继续对我们的人民实施暴行和迫害。

我们再次呼吁包括安全理事会在内的各方紧急关注这一极其危险的局势。我们呼吁坚决谴责以色列的所有这些非法政策和做法，并采取切实的追责措施。必须让以色列知道，该国对巴勒斯坦人民犯下的罪行不会被容忍，坚持走这条破坏性的非法道路将带来严重后果。以色列必须做出选择，是遵守国际法，还是承受背弃国际法的代价。不能继续把一个无法无天的国家作为凌驾于法律之上的国家对待；这个国家必须遵守与每个国家相同的法律标准。只有实施追责，才能明确传达这一信息。

在这封信之前，我们已发出 775 封信，陈述巴勒斯坦人民一直遭遇的历史不公，以及占领国以色列在构成巴勒斯坦国领土的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巴勒斯坦被占领土上犯下的罪行。从 2000 年 9 月 29 日(A/55/432-S/2000/921)到 2023 年 1 月 17 日(A/ES-10/923-S/2023/47)的这些信是占领国以色列自 2000 年 9 月以来对巴勒斯坦人民所犯罪行的基本记录。必须就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实施的所有战争罪行、国家恐怖主义行为、有系统侵犯人权行为追究责任，必须将实施者绳之以法。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议程项目 5 的文件及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观察员

部长级大使

里亚德·曼苏尔(签名)